

A 股代码 600295

A 股简称 鄂尔多斯

编号：临 2019-071

B 股代码 900936

B 股简称 鄂资 B 股

债券代码：143252.SH

债券简称：17 鄂资 01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9年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三）**

债券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尔多斯”、“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46号”批复核准，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含13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为首期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3亿元。

##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7鄂资01

债券代码：143252.SH

发行主体：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13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债券，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6.77%；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起息日：2017年8月16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8月1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8月1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8 月 16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债券兑付日为 2020 年 8 月 16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上市核准部门及文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期债券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17 鄂资 01”，证券代码为“143252”

债券上市托管情况：本期债券已全部登记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 （一）新增注册资本事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462 号），核准发行人拟实施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不超过 5 亿元，发行人于近日完成向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共计 67,567,567 股，并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核准登记。发行人总股本由 1,360,379,502 股增至 1,427,947,069 股，注册资本由 1,360,379,502 元增至 1,427,947,069 元。（详见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发布的临 2019-068 号公告）

#### （二）聘任及变更高管人员事项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聘任及变更高管人员的议案》，发行人新增张奕龄、王鹏、张晓慧三位副总经理，王贵生辞去财务总监并被聘请为公司总经理助理，刘建国被聘请为公司财务总监。（详见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发布的临 2019-067 号公告）

#### **四、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梁健

联系电话：0755-83081287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三）》之盖章页）

